**工作收入证明**

兹证明：张芳女士，出生于1980年04月18日，身份证号：43030419800418028X，自2015年6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。本公司成立于2015年2月，致力于将O2O租房体验发挥到极致的互联网公司。公司团队由房地产经纪行业资深人员和互联网精英共同组成，希望用互联网的方式改变现有房屋租赁模式和培育客户的租房习惯。张芳女士自加入本公司起一直担任产品技术VP & CTO，并于2016年3月全盘接手公司产品设计部门，主要负责公司战略制定和业务决策，以及负责设计可扩展的灵活的产品技术架构，建立高效的研发团队和产品研发模式。在此期间，经财务部核实，张芳女士的具体收入为：

(单位：元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工资 | 奖金 | 小计 |
| 2015年6至12月 | 100,000 | 57,500 | 157,500 |
| 2016年1至6月 | 80,000 | 46,000 | 126,000 |
| **合计** |  |  | 283,500 |

张芳女士的个人所得税已由我公司代扣代缴。特此证明！

**北京丁丁优房科技信息有限公司**

地址：北京市XXXXXXX

证明人：（打印名字并在旁边签字）

证明人职务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2016年07月05日